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监事出席本次监事会。
- 本次会议议案已获通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9日发出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31日在公司2号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根据《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第二十七条的规定“监事会的定期会议通知应当在会议召开十日前送达全体监事，临时会议的会议通知应当在三日前送达全体监事。监事会召开定期会议及临时会议的通知方式为：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出现特别紧急事由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时，可不受上述通知时限和通知形式的限制，可以随时通过口头或者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本次监事会系紧急会议，出席监事一致认可已于会议召开前收到会议通知并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期限要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峻梅女士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表决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没有监事对议案投反对/弃权票。本次会议议案已获通过。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有权表决票数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11 月 1 日

● **报备文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